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廖敏惠
電 話：04-37061627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05007711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77114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本部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「審議大會學生代表委員被提名候選人及分組審議會學生代表委員」遴選事宜，請轉知貴校(府、局)所屬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6月1日公布修正之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第43條之1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前開規定，非政府代表之審議大會委員首度納入學生代表，又，據105年6月18日召開「課程審議會學生代表產生方式諮詢會議」取得之共識，將召開遴選委員會議，選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「審議大會學生代表委員被提名候選人及分組審議會學生代表委員」（以下簡稱課審會委員候選人）。爰本部辦理旨揭遴選會議，針對有意願擔任遴選委員的學生，進行相關說明及遴選作業。

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
(一)會議時間：105年7月19日(二)上午10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二)會議地點：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行政大樓5



樓國際會議廳(401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，自臺中市後火車站步行約5分鐘，交通路線圖如附件)。

(三)登記資格：凡具有學生身分或離校未滿一年者。

(四)登記期程：105年7月5日(二)上午10時至105年7月13日(三)下午5時，受理學生自主登記擔任遴選委員或課審會委員候選人。

(五)登記方式：一律採網路登記，相關訊息請見活動網頁：
<http://bit.ly/29oa81d>。

(六)有意登記為課審會委員被提名候選人者，務必出席本次遴選會議，否則視同放棄候選人資格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

2016-07-05
10:40:58
電子公文



裝



訂

線